

海原县关庄乡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海原县关庄乡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由海原县关庄乡综合办公室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内容。本报告的电子版在海原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y.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关庄乡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海原县关庄乡关庄街道（邮编：751800），电话：0955-4623363。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关庄乡深入贯彻落实《条例》及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和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效率，规范政务公开形式和内容，严格落实各类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全环节夯实工作基础。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24 年关庄乡依托政府网站发布公开信息 43 条，及时公开机构职能、规划计划、征地补偿、稳岗就业、涉农补贴、扶贫救灾、行政权力运行、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法治政府建设、财务预决算等内容。（其中：机构职能公开信息 1 条、工作计划公开信息 1 条、征地补偿公开信息 1 条、创业就业帮扶栏目公开信息 15 条、涉农补贴栏目公开信息 9 条、扶贫救灾栏目公开信息 12 条，行政权力运行公开信息 1 条、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1 条、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公开信息 1 条、政府部门财务预决算栏目公开信息 1 条）。

（二）依法申请公开答复。2024 年全年，关庄乡未收到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要求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未接到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相关举报和投诉。

（三）严控政府信息管理。一是严格落实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综合办具体做的工作机制，持续强化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二是设立办公室专岗，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内容上报、更新、维护等，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三是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发布管理，政府信息发布审核审批遵循“谁主管、谁负责，谁公开、谁审核”的原则，实行分级负责制，并定期开展自查整改，确保信息发布的权威性、及时性、准确性和安全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完善公开平台，提升服务水平。强化监督保障，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加大涉及个人隐私政府信息的把关工作，保证政务信息发布规范性、及时性和科学性。二是依托门户网站，抓好重要信息公开。把门户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的主要渠道，围绕重点民生领域、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将关庄乡重要信息确保规范化后统一公开。

（五）强化监督保障。一是强化领导、科学部署。乡分管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先后召开多次工作会议，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并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督促和部署。二是问题销号、立行立改。对反馈问题认真对标对表，逐一整改。做到常态化发布信息，进一步增强公开实效，提升服务水平。三是压实责任，强化工作保障。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相关工作考核，建立监督评议制度，自觉主动接受工作考核和社会评议，2024年本单位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不尽全面，时效性有待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形式较单一。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宣传和培训有待于进一步加强，需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信息公开的意识和水平，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准确、及时、规范。

（二）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充实信息公开内容。突出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把群众最关心、反映最强烈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及时、准确公开，让政务公开工作真正做到为民服务。二是提高思想认识。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经常性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积极学习借鉴其他政府部门的好做法。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让业务人员提高业务能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运营水平，实现透明务实、高效便民的政务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关庄乡 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总结

一是充实调整了具体经办人和信息报送员，进一步强化了组织人员保障。制定了《关庄乡 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计划》，明确了工作目标、实施步骤和工作要求。为切实抓好工作落实，分管领导及业务人员，多次召开政务公开专题会议，了解工作开展情况，为政务公开工作有效开展打下坚实基础。二是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对信息的规范性、严肃性、准确性进行全面审核和校对，目前未发生重大错误、泄密以及网络舆情事件。三是增强政务公开的深度和广度，确保政务公开取得实效，利用“薯乡关庄”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政务新媒体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灵活多样，做到信息更新尽快、及时，常年公开、定期公开与随时公开相结合，事前公开与事后公开相结合，对已公开的内容做到随时更新。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机关 2024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